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4 月 25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为负，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考虑到公司营运资金及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对 2020 年度利润不分配现金红利、不转增、不送红股。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资产为 8,408,644,686.7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 4,962,269,688.05 元；本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6,185,380.7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317,608,853.41 元。上述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实。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将“年产 60 万台第四代电动压缩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安徽奥特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工业开发区公司的自有土地。此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变更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规划和长远利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本页无正文)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